

天津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



为全面落实天津市农委、市财政局印发的《天津市2014年农作物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方案》（津农委计财函〔2014〕9号），加快推进津南区农作物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防治秸秆焚烧污染，保护生态环境。1月29日至2月4日，区农机中心会同区财政局组成联查小组，深入实地对全区农作物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及扶持引导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联查小组检查了全区7个镇7万余亩的小麦、玉米、高粱、棉花秸秆禁烧、肥料化利用情况，特别是对水稻秸秆收集打捆作业的地块进行了重点检查。2014年全区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进展顺利，基本实现了全区农田无秸秆焚烧现象，水稻秸秆全部打捆外运，实现全量原料化利用。各镇也积极发挥网格化管理作用，加强扶持引导与巡查工作，北闸口等镇政府在落实市、区级财政专项扶持资金的基础上，镇财政还给予农机作业资金补贴，支持秸秆机械化粉碎还田和收集打捆作业；咸水沽镇每一地块全部进行了秸秆机械化粉碎还田并翻耕覆盖。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73360.html>